

2024 年度
罗山县园林绿化中心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录

第一部分 罗山县园林绿化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及机构设置情况
- 三、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罗山县园林绿化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罗山县园林绿化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罗山县园林绿化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信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罗山县事业单位设置问题的批复》(信编办[2010]14号), (信编办[2019]49号), 罗编[2019]1号)文件精神, 罗山园林绿化中心为罗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领导的事业单位, 机构规格相当于“副科级”, 其机构编制方案确定如下:

(一) 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城市园林绿化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方针、政策。

(二) 拟定全县园林绿化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及城市绿地系统规划, 并组织实施; 参与城市新建、改建、扩建项目的附属绿化工程设计方案的论证、审核。

(三) 负责园林绿化行业的行政执法及行政执法监督工作, 受理、查处全县园林绿化违章行为和违法案件。

(四) 负责全县重点园林绿化工程招投标、工程监理和在规划区内的绿化种植、养护管理工作。

(五) 负责新建公园的规划设计方案审核并监督实施; 依法保护公园的地形、地貌、植被等自然景观;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园林设施安全检测工作。

(六) 负责编制城市建设维护费中园林绿化经费和城市绿化重点项目资金的计划编制和使用管理; 负责城市园林绿化建设项目的预、决算。

（七）负责引进并推广应用园林绿化新成果、新技术、加强园林植物良种繁育；组织和指导园林绿化行业岗位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

（八）完成上级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内设机构设置情况

罗山园林绿化中心为罗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领导的公益1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于“副科级”内设4个股室。即办公室、规划设计室、绿化养护工程队、执法监察队。现有差供编制9人，目前实际在岗人员16人，退休1人。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罗山县园林绿化中心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无二级机构。

1、罗山县园林绿化中心。

第二部分 罗山县园林绿化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罗山县园林绿化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54.6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3.13 万元，增长 0.0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涨、园林绿化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454.6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54.60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454.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5.70 万元，占 32.05%；项目支出 308.90 万元，占 67.95%；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54.6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3.13 万元，增长 0.0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涨、园林绿化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54.6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增加 13.13 万元，增长 0.0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涨、园林绿化支出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54.6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类）454.60 万元，占 100.00%。

（三）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54.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4.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454.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4.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5.7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2.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3.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

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量。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本级预算金额共计 308.9 万元，其中项目共 3 个，合计金额为 308.9 万元。

2024 年罗山县园林绿化中心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成立绩效管理机构，提高绩效管理成效，完善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从预算编制与执行、资金分配与使用、资金监督与管理以及财务会计信息、项目组织管理、项目绩效完成等方面，采取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相比较、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存在的主要问题，为下一步更好地做好项目绩效提供了有力的依据。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 年罗山县园林绿化中心严格遵守财务制度，努力落实绩效管理工作，对项目资金严格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完成本年度开展的各项工作。

